

五、國度的起始 路加福音五章至六：16

耶穌的名聲傳遍了加利利地區，祂權威性的教導以及大能的醫治吸引群眾從各地前來尋找祂。耶穌不是一位獨來獨往的傳道人，當祂開始在加利利服事的時候，祂隨即呼召了首批的門徒來跟從祂，彼得、雅各和約翰成為耶穌在世上最親近的同工（五：1-11），不久，祂更從門徒中揀選了十二個人，稱他們為使徒，這一小群人日後將承擔建立教會的重任（六：12-16）。在國度起始的時刻，「耶穌佈道團」悄然醞釀成形。

天國近了！在召聚門徒的同時，耶穌沒有停下醫治的服事，在一個城裏，祂醫治了一個長大痲瘋病的人，祂的名聲再一次轟動了遠近四方（五：12-16）；在宗教領袖的冷眼旁觀之下，耶穌不但醫治了一個癱子，甚至宣告了這個癱子的罪得赦免，耶穌大能的醫治震撼了圍觀的眾人（五：17-26）；當耶穌在百姓中愈來愈受歡迎時，反對的力量也開始增長，耶穌赦罪的宣告已經觸怒了法利賽人和律法師，接二連三地，祂一連串的行動更進一步引發了宗教領袖的怒氣，耶穌和被視為不潔的稅吏和罪人一起吃飯（五：27-32）；耶穌沒有按照法利賽人的傳統教導門徒禁食禱告（五：33-39）；耶穌的門徒在安息日摘麥穗，破壞了安息日不可作工的規定（六：1-5）；不但如此，耶穌自己也違反了安息日，祂在安息日治病（六：6-11）。

雖然國度的開始即伴隨著反對勢力的醞釀，然而這股勢力終將成為成就神旨意的工具。國度的來到沒有千軍萬馬，但是耶穌和祂這一小群的跟隨者有一天卻將翻轉整個世界，有若一粒微小的芥菜種子最終長成令人嘆為觀止的大樹。

主題：耶穌選召了一群跟隨祂的門徒，反對的勢力也開始出現。

路五：1-11 漁夫彼得、雅各和約翰撇下所有跟從了耶穌。

一、這件事發生在那裏？耶穌為什麼將船撐離岸邊坐在船上講道？從這樣的描述可觀察到什麼現象？

二、這是彼得第一次見到耶穌嗎（參約一：35-42）？當耶穌吩咐彼得下網打魚時，彼得有甚麼反應？他完全信任耶穌嗎？結果如何？眾人有什麼反應？

三、彼得為什麼說他是個罪人（V.8）？這個神蹟使他對耶穌有甚麼新的認識嗎？為什麼他會立刻跟隨耶穌？另外還有那兩個人和他一起跟從了耶穌？

註：V.1 革尼撒勒湖常用的名字是加利利海，福音書中只有路加稱其為湖，革尼撒勒是位於迦百農西南方的一個城鎮。約翰福音的作者曾以湖邊另一座城鎮提比哩亞來稱呼這個湖（參約六：1，二十一：1）。

V.8 學者對彼得為何說他是個罪人有不同的看法，很明顯的是，這個神蹟使彼得意識到耶穌超越的權柄和身份，在一位神人面前，他深覺自己的不配，自然地俯伏在地流露出敬畏的態度，彼得此時對耶穌的認識仍舊十分有限，他尚未認識到耶穌是與上帝同等的「主」，他稱呼耶穌為主，較可能是將耶穌視為先知型的人物，猶太人對先知十分敬畏。

生活應用：彼得、雅各和約翰撇下所有的跟從了耶穌，我們是否也應該放下一切（包括我們的工作）全時間去服事主？跟從耶穌是甚麼意思？

路五：12-26 耶穌治癒了一個癩瘋病人和癱子，彰顯出祂的大能和赦罪的權柄

四、你認為這個癩瘋病人對耶穌的信心可能是從那裏來的？他以為自己配得醫治嗎？

五、在這個事件中，耶穌有甚麼觸犯律法的地方嗎？然而從那裏可以觀察到耶穌對律法的尊重？為什麼祂不許被醫治的癩瘋病人張揚這件事？

六、這個醫治事件帶來了甚麼影響？你認為耶穌為什麼在這個時候退到曠野去禱告？

七、在醫治癱子這個事件中（V.17-26），癱子的朋友在其中的角色是甚麼？有那些人在現場？作者提到這些人有甚麼特別的用意嗎？耶穌在眾目睽睽之下對這個癱子說「你的罪赦了」，祂會冒什麼風險？祂這樣做的目的是什麼？

八、這個神蹟最重要的意義是甚麼？眾人的反應如何？

註：V.12「痲瘋」此處直譯是「滿身痲瘋」，可泛指各種嚴重的皮膚病，舊約中，痲瘋病人被視為不潔，不能在聖殿中敬拜，也不能和別人共處（參利十三至十四章），耶穌時代的痲瘋病人依然在社會中被隔離。按照猶太人的習俗，痊癒的痲瘋病人必須先給祭司察看，才能宣告得潔淨。

V.17 路加在此首次提及法利賽人，耶穌時代的法利賽人是猶太教中最大的黨派，嚴守摩西律法和口頭遺傳的規條，深受百姓敬重，教法師即文士，他們是猶太教中解釋及教導律法的權威。

V.20-21 在猶太人的傳統信念中，只有上帝才有赦罪的權柄（參賽四十三：25），因此耶穌赦罪的宣告等於宣告祂和上帝同等。

V22-23 耶穌從對方的觀點去回答他們的問題，法利賽人以為肉眼無法看到的赦罪比需要事實證明的醫病更容易，耶穌行了一件他們認為更難的事，就是叫癱子起來行走，以此證明祂有赦罪的權柄，因為擁有這樣超越權柄的人才能行神蹟。

耶穌當代的猶太人普遍認為疾病和罪有連帶的關係，耶穌認為不是每一件疾病都是由罪所引起的（參約九：2），但此處這個癱子的病很可能是和罪有關。

作者可能以醫治癱子的事件暗示，耶穌的事奉已經引起了猶太宗教領袖的注意和不安，為接續的爭議和反對埋下伏筆。

生活應用：現代社會有那一類的病最類似痲瘋病？耶穌對待痲瘋病人的態度是不是對我們做了一個最佳的示範，告訴我們應該有怎樣的態度和行動去對待這樣的人？癱子能夠得到醫治的原因是他自己的信心？還是他朋友的信心？你對這件事有甚麼感想？

路五：27-39 耶穌和罪人同席吃飯，引發耶穌和法利賽人的爭辯

九、從 V.27 的描述，你認為是耶穌主動去找利未？還是利未自動前來跟隨耶穌？利未從事的工作是甚麼？他跟從耶穌之後，馬上做了什麼事情？

十、耶穌和「稅吏們」一起吃飯，這件事在當時的社會背景中會引起什麼反應？你認為這些「稅吏們」會不會受寵若驚？

十一、耶穌如何回答法利賽人的怨言？耶穌來到世界上的目的是什麼？請瀏覽一下路四：31 至五：32，耶穌接觸過那些人？祂如何憐憫這些人？

十二、法利賽人為何質疑耶穌的門徒不禁食？耶穌如何解釋呢（參太九：14-17）？

十三、請用你自己的話說明耶穌這個新舊難合的比喻？這個比喻背後所要表達的含意是什麼？你覺得為什麼有些人很難接受新的事物？

註：V27 耶穌時代的稅吏為羅馬政府工作，因此被視為民族的叛徒，又因常常剝削自己的同胞，而受到百姓的憎惡，在一般人眼中是不折不扣的罪人。古代文化中，一同吃喝代表一種接納，耶穌屢次因此而受到批評（參七：33-34）。

V33 禁食是猶太教認罪悔改的敬虔表現。這個禁食的問題是由上文耶穌和罪人一起用餐所引起的，法利賽人質疑這些罪人理應為自己的罪哀哭禁食（參十：13，十一：32），可是他們卻無此敬虔的行動。

V34-35 婚筵是猶太人最歡樂的一個場合，沒有人會在婚筵進行中禁食，舊約常以婚筵比喻末世彌賽亞的筵席，耶穌在此暗示祂就是彌賽亞，彌賽亞的新紀元已經來到，當耶穌和門徒在一起的時候，理當歡樂。此處「新郎要離開他們」是路加福音第一次暗示耶穌的受難。

V.36-39 耶穌不是猶太教的改革者，而是引進了一個全新的時代。神國福音所引進的新生命和新的生活方式和猶太教是不相容的。例如猶太人不和罪人同席，耶穌卻廣邀罪人進入祂所建立的新群體。

生活應用：福音的大門是為所有人敞開的，誰是我們社會中的「稅吏和罪人」？耶穌以實際的行動呼召我們跟隨祂的榜樣去行。在你信主的過程中，有那些舊有的文化習俗或觀念曾經成為你的攔阻嗎？為什麼？你如何克服這些障礙？

路六：1-11 法利賽人怒責耶穌和祂的門徒破壞安息日

十四、法利賽人因為什麼事情而責備耶穌的門徒破壞安息日？耶穌如何反駁法利賽人的指控？「人子是安息日的主」是什麼意思？

。

十五、耶穌為什麼在安息日刻意地公開治癒了一個人萎縮的手？祂的目的是什麼？安息日的真正意義應該是什麼？法利賽人守安息日犯的錯誤是甚麼？

十六、從這兩個安息日的爭論中可看出耶穌如何看待從律法所延伸出的傳統？耶穌最看重的是甚麼？從這兩個事件中，你對耶穌的身份和權柄有甚麼認識？

十七、自路五：17 至六：11 這一大段經文中，你如何觀察到猶太領袖對耶穌的敵意已經逐漸加深？

註：V.3-4 耶穌引用大衛的例子（參撒下二十一：1-6）來反駁法利賽人對律法的解釋過於嚴苛和僵化，並以此暗示祂的權柄超越了大衛的權柄。根據舊約，上帝設立了安息日，因此上帝是安息日的主，耶穌的這句話隱約暗示了自己的身分，祂和上帝同等，祂是安息日的主，因此祂有權柄容許門徒作這樣的事！

V.6-11 在摩西律法中，安息日的設立是為了記念上帝的創造（參出二十：11）和拯救（參申五：15），耶穌在醫治的行動中成全了安息日所指向上帝的拯救。猶太人從十誡當守安息日這條誡命延伸出了三十九條安息日不可行的事，這些規定和律法有同等的地位。

生活應用：基督徒應該如何守主日（基督徒的安息日）？你認為有甚麼可以做或不應該做的事情嗎？或是你認為每一天都是主的日子？每天在生活中享受安息和遵守主的話比守任何的節日更為重要？我們是否會不經意地犯下和法利賽人類似的錯誤？執著於聖經的字句或教會傳統的教導，而使上帝的恩典和慈愛受到矇蔽？你有這樣的經驗嗎？或你觀察到這種現象嗎？

路六：12-16 耶穌在整夜禱告之後揀選了十二位使徒

十八、耶穌在揀選十二位使徒之前有什麼行動？為什麼？「十二」這個數目有什麼特別的意義嗎？請參考太十：1-4，可三：13-19 對十二位使徒的描述，將你的觀察寫下來。

註：在耶穌揀選十二使徒的平行經文中（太十：1-4，可三：13-19），只有路加記載耶穌整夜禱告，路加十分強調禱告的主題。舊約中，以色列國的十二支派源起於雅各的十二個兒子，十二使徒正好構成了十二支派的結構，新以色列（基督的教會）就建立在這個使徒的根基上。

生活應用：在人生的關鍵時刻，你是不是會迫切地禱告？請分享你的經驗？

反思：在今天所查考的這段經文中，你所認識的耶穌是一位怎樣的人物？祂的身份？祂做了甚麼？祂說了甚麼？祂和那些人在一起？祂和那些人起爭論？從這段經文中，你對耶穌的國度有甚麼認識？